

2020年1月（農曆十二月／庚子年正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初七 聖誕八日慶期 天主之母節 (註1) (世界和平日)	2初八 聖誕期平日 (註2) 聖西略及聖國 瑞·納祥主教 聖師	3初九 耶穌聖名	4初十 主顯節守夜彌撒 (註3)
5十一 主顯節 (註4)	6十二	7十三 聖雷孟司鐸	8十四	9十五	10十六	11十七
12十八 主受洗節(慶日) (註5)	13十九 常年期(註6) 聖怡樂(依肋內) 主教聖師	14二十 真福和德理 司鐸	15廿一 聖劉方濟司鐸 殉道	16廿二	17廿三 聖安當院長 (18-25日基督徒 合一祈禱週)	18廿四 特敬聖母
19廿五 常年期 第二主日(註7)	20廿六 聖法彬教宗 殉道 聖思天殉道	21廿七 聖雅妮(依搦斯) 貞女殉道	22廿八 聖文生執事 殉道	23廿九 聖白小滿 (樂倫)殉道	24三十除夕 (註8) 聖方濟·沙雷 主教聖師	25正月初一 聖保祿宗徒 歸化(註9) 春節彌撒 (註10)
26初二 常年期 第三主日(註11) 聖茂德及聖迪 德(弟鐸)主教 (遇主日今年不慶祝)	27初三 聖安琪貞女 聖趙榮(思定) 司鐸殉道	28初四 聖道茂(多瑪斯 ·亞奎納)司鐸 聖師	29初五 聖王炳(樂倫) 等三位殉道 聖福若瑟司鐸 (魯、蘇、徽區主保)	30初六 真福雷永明 司鐸(註12)	31初七 聖若望·鮑思 高司鐸	

註1：本節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等）。

註2：1) 1月2日起的聖誕期平日，遇有聖人任選紀念，可選擇平日日課及彌撒，或按日曆及殉道錄（Martyrologium）所載，本日聖人的日課及彌撒。（《日課總論》244；《彌撒經書總論》355b）

2) 只有出於真正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以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彌撒經書總論》376）

3) 禁平日「追思彌撒」。（《彌撒經書總論》381）

4) 在日課方面：序經「對經」，誦讀、晨禱和晚禱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應按節期（主顯節前或後）的專有規定。

註3：2002年版《羅馬彌撒經書》中頒布了「主顯節」守夜彌撒。經文見ORDO手冊第135頁。

註4：1) 本節日禁止舉行殯葬彌撒及其他彌撒（如婚禮彌撒等）。

2) 按照教會傳統，在主顯節，宣讀福音後，執事或領唱員可以以下列方式，在讀經台上宣布今年幾個移動節日的日期：「親愛的兄弟姊妹，我們感謝天主的仁慈，在慶祝了主耶穌基督的誕辰後，滿懷喜樂向你們宣告救主基督的復活喜訊：在2月26日，我們將以聖灰禮儀和守齋，開始至神聖的四旬期。

4月12日，我們慶祝主耶穌基督的神聖逾越節。

5月21日，是耶穌基督升天節。

5月31日，是五旬節。

11月29日，是將臨期第一主日。」

註5：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6：主顯後（四旬期前）常年期：

除了將臨期、聖誕期、四旬期及復活期外，餘下約三十三或三十四週，在平日並沒有指定慶祝基督奧蹟的某一部分。不過，在主日則全面紀念基督的整個奧蹟。此段時期稱為常年期。（禮儀年43）

1) 平日讀經採用雙數年。

2) 舉行「求恩彌撒」(Missa votiva)，包括星期六特敬聖母的彌撒，可採用適合該彌撒的顏色，或用本日，或本禮儀時期的顏色。（《彌撒經書總論》347）

註7：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8：除夕至農曆正月十五免守大、小齋，以愛德行善代替大、小齋。

註9：本慶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10：在臺灣教會，本日正月初一，按ORDO手冊第12頁之規定，可舉行春節彌撒。

註11：常年期主日除殯葬彌撒之外，禁止舉行其他亡者彌撒（如追思彌撒等）。

註12：真福雷永明司鐸，因其將希伯來與希臘原文聖經翻譯成中文，而影響我地方教會信友們的信仰生活至深至遠，故台灣主教團於2016年秋季會議中，決議將其原來的「自由紀念」提升為「必行紀念日」。彌撒經文請見ORDO手冊137頁或主教團禮儀委員會網站 <http://sliturgy.catholic.org.tw/>

日課經文請見《每日頌禱》或《每日禮讚》牧者通用。